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资金名称	社会创新经费				
业务主管部门	中共廉江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
资金类型	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2025年-2099年				
资金需求	2025年金额	200,000.00			
用途范围					
政策依据	根据中央政法委《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（第二版）》，湛江政法委《关于认领试点项目的通知》文件要求,我市开展创新项目需要经费保障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	根据中央政法委《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（第二版）》，湛江政法委《关于认领试点项目的通知》文件要求,我市开展创新项目需要经费保障。		
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	根据中央政法委《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（第二版）》，湛江政法委《关于认领试点项目的通知》文件要求,我市开展创新项目需要经费保障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资金拨付率（%）	100%	100%
			工作完成率（%）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（%）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作用	实现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	实现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（%）	≥95%	≥95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支出预算金额（万）	400000	400000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资金名称	政法委业务经费（含禁毒经费3万元）				
业务主管部门	中共廉江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
资金类型	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2025年-2099年				
资金需求	2025年金额	52,000.00			
用途范围					
政策依据	为了按时按质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需要业务经费保障业务的正常开展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为了按时按质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需要业务经费保障业务的正常开展。			
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为了按时按质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需要业务经费保障业务的正常开展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工作完成率（%）	100%	100%
			资金拨付率（%）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完成及时率（%）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后的作用	为了按时按质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需要业务经费保障业务的正常开展。	为了按时按质完成市委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，需要业务经费保障业务的正常开展。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公众满意度（%）	≥95%	≥95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支出预算金额（万）	75000	75000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资金名称	政法委维稳办、综治办经费				
业务主管部门	中共廉江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
资金类型	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2025年-2099年				
资金需求	2025年金额	200,000.00			
用途范围					
政策依据	1、为了做好社会稳定工作，确保廉江社会大局平安稳定，特申请维稳经费，用于维稳工作以及维稳特防期期间驻点工作组工作经费。 2、为了进一步深化社会治理工作，全力排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营造平安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1、为了做好社会稳定工作，确保廉江社会大局平安稳定，特申请维稳经费，用于维稳工作以及维稳特防期期间驻点工作组工作经费。 2、为了进一步深化社会治理工作，全力排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营造平安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。			
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1、为了做好社会稳定工作，确保廉江社会大局平安稳定，特申请维稳经费，用于维稳工作以及维稳特防期期间驻点工作组工作经费。 2、为了进一步深化社会治理工作，全力排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营造平安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资金拨付率(%)	≥95%	≥95%
		时效指标	资金使用时间	2025年全年	2025年全年
			项目完成及时率(%)	≥95%	≥95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作用	全力排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营造平安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	全力排查化解基层社会矛盾纠纷，全面营造平安稳定和谐的社会环境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群众满意度(%)	≥95%	≥95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费用概算(万元)	30万	30万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资金名称	良垌镇中塘村创建中心规范化示范点经费				
业务主管部门	中共廉江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
资金类型	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2025年-2025年				
资金需求	2025年金额	512,982.83			
用途范围					
政策依据	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，致力平安乡村建设积极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基层组织体系、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。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，致力平安乡村建设积极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基层组织体系、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			
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，致力平安乡村建设积极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基层组织体系、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工作完成率(%)	100%	100%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完成及时率(%)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可持续社会影响	致力平安乡村建设积极构建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基层组织体系、治理体系和服务体系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人民群众满意度	100%	100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	不超预算
			项目所需经费(万元)	51.3	51.3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社会成本指标					

绩效目标申报表

资金名称	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费				
业务主管部门	中共廉江市委政法委员会				
资金类型	部门预算部门职能类				
项目实施周期	2023年-2029年				
资金需求	2025年金额	221,500.00			
用途范围	根据省委政法委《关于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政电【2020】12号）要求，为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，根据合同金额，需支付75.624万元				
政策依据	根据省委政法委《关于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政电【2020】12号）要求，为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，根据合同金额，还需支付				
总体绩效目标	年度绩效目标	根据省委政法委《关于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政电【2020】12号）要求，为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，根据合同金额，还需支付1371824.66元			
	实施周期绩效目标	根据省委政法委《关于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政电【2020】12号）要求，为继续做好省综治信息系统应用和通信服务工作，根据合同金额，还需支付1371824.66元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总金额	1371824.66元	1371824.66元
		质量指标	系统故障率（%）	低于5%	低于5%
		时效指标	资金拨付及时性（%）	100%	100%
			项目完成及时率（%）	100%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作用	保证线路畅通，工作顺利开展	保证线路畅通，工作顺利开展
			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、满意度	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、满意度	提升人民群众幸福感、满意度
		生态效益指标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		
	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人员满意度（%）	100%	100%
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社会成本指标			